

世界

性

文学名著

Les
Crimes
De
Lamour

情之罪

萨德文集

尔利 / 编译

- 法克斯郎吉
- 弗洛维尔与古瓦尔
- 罗朗丝与安东尼奥
- 恩奈斯蒂娜
- 欧叶妮费朗瓦尔
- 朱斯蒂娜

大众文艺出版社

47.513



情之罪

萨德文集

尔利 / 编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情之罪/ (法) 萨德 (Sartre. Jean. P.) 著; 尔利编译.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1998. 6

ISBN 7-80094-414-X

I. 情… II. ①萨… ②尔…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法国-近代 IV. I156.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5051 号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79 号)

邮编: 100009

人民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2.75 字数: 286 千字 插页: 2 页

1998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1998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定价: 22.80 元

出版者的话

法国有争议的作家萨德 Sade, Marquis de (1740. 6. 2~1814. 12. 2), 其生平事迹和创作经历等, 在我国的介绍, 不说是近乎于零, 也堪称少之又少; 就连我国最新出版的大百科全书·外国文学卷, 都没有给其留块方寸地, 赘上个只言片语。

然而, 萨德作为法国 18 世纪后期冒出的所谓色情文学作家; 尤其因其多次对妇女施以性虐待而长年遭到监禁, 被囚于著名的巴士底狱, 故而为世人常常挂于嘴上, 成为现代“被诅咒的作家”(又译作“厄运作家”)的先驱。与此同时, Sadism(性虐待狂)一词也成了他的专利品。1787 年, 他在巴士底监狱创作了著名的《美德的厄运》以及一批中短篇小说, 后于 1800 年汇集成《激情的罪恶》一书出版。法国大革命(1789~1794)时, 萨德曾被从监狱转送至精神病医院; 1790 年释出, 从此相继创作了长篇小说《朱斯蒂娜或美德的不幸》、《朱莉埃特》等。对其作品的评价, 历来说辞不一。有人认为是体现了绝对的邪恶, 是鼓吹本能的放纵, 直至达到罪恶的程度; 因之, 其作品在当时的法国就曾遭到法院的明令查禁。但也有人将其作品视为是鼓吹人们通过各种形式欲念的满足而获至彻底解放的战士; 所以自 19 世纪初期起, 其作品就一直未能被查禁得住, 在社会上始终蔓延, 播传……特别是进入 20 世纪以后, 萨德的地位竟在多国文化领域中被确立起来, 甚至被称为其作品标志着文学史上的一个重要阶段, 等等。正是基于此, 我们本着求索的态度, 向研究和爱好法国文学的读者推出了萨德的这个中篇选集, 共收作品五

篇。我们认为选译者选文的态度是严肃的，译文是认真的、洁净的。正像末篇《朱斯蒂娜》中，被神父们在祭坛上摧残过的姑娘朱斯蒂娜被“撕破的心”所发出的：

我的命为什么这么多灾多难啊！

我每动一分善念，总有一些灾难接踵而来，明察秋毫的上帝，怎么可能一边处罚我的善行，一边将恶人捧上天，让他们拿罪恶来压倒我？在孩提时代，一个放高利贷者教唆我偷窃，我拒绝了，他发了财，而我几乎被绞死。在森林里几个流氓想强奸我，因为我不愿意跟随他们，结果他们发达了，而我却落到一个放荡的侯爵手中，他鞭打了我一百下，因为我不愿意毒死他的母亲。接着我到一位外科医生家里，我阻止了他犯一桩可恶的罪，他给我的报答是，切去我的脚趾，给我打上烙印，把我赶出家门；他发了财而我不得不乞食。我想接近天主，祈求天主将我净化，谁知庄严的圣堂竟变成我受污辱的场所；强奸和虐待的恶魔现在竟获得高升，而我却再度陷入苦难的深渊。我帮助一个穷人，他抢了我的钱。我援救一个昏过去的男子，那个坏蛋命令我像牲口似的转动水车车轮，我力竭的时候他鞭打我，一切好运都落到他的头上，而我却因为被迫帮他干活而几乎丧失了生命。一个无耻的女人想引诱我去犯罪，我为了援救被害人的财产而又一次丧失掉自己的财产；被害人想同我结婚来报答我，他没有能够做到就死在我的怀里。在一场火灾中我冒着生命危险去救一个别人的孩子，结果我第三次落入

特弥斯的剑下。我请求一个凌辱过我的人救我，我以为我重重灾难可以感动他，谁知这个野蛮的家伙再一次用凌辱来帮助我……啊，天主啊！您允许我怀疑您的公道吗？如果我像那些坏蛋那样，一直做着坏事，您会给我更大的灾难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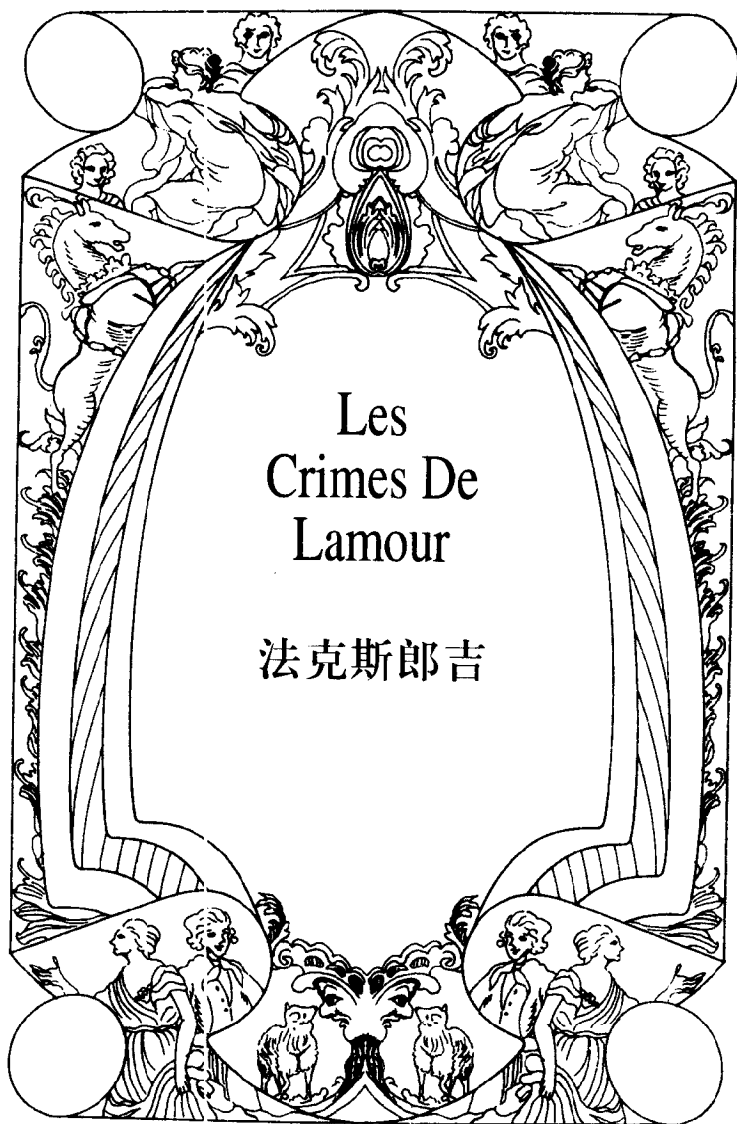
这难道不像是攻打巴士底监狱的人们的悲情的檄文吗？因此，我们认为在了解曾经产生过伟大的巴尔扎克、雨果等巨匠的法国文坛时，还应该认识其中的这样一个怪胎——萨德。否则，我们还要再等一个世纪再去认识他吗？

我们怀着良好的愿望出版此书。如有错误和不妥之处，诚望专家和识者批评指正。

编辑者
1998年5月（

目 录

出版者的话	(1)
法克斯郎吉	(3)
弗洛维尔与古瓦尔	(35)
罗朗丝与安东尼奥	(85)
恩奈斯蒂娜	(133)
欧叶妮·弗朗瓦尔	(197)
朱斯蒂娜	(269)



法克斯朗吉

法克斯朗吉夫妇享有一笔三万到三万五千法郎的年金，在巴黎过着太平日子。他们婚后生有一女，如今出落得好比青春女仙。法克斯朗吉先生当过军官，未到中年就早早退役回家，照料妻室，关心女儿教育。他生性和顺，虽天赋不高，为人却极厚道。妻子与他年龄相仿，四五十岁，心比丈夫细些，不过，总的说来，两口子坦诚多于心机，忠厚老实并无防人之心。

法克斯朗吉小姐年届二八，有一副浪漫的长相，五官轮廓透出贞洁的美德，皮肤白晰，蓝色的眼睛美丽动人，嘴稍大，但皓齿整齐，身材轻盈而灵活，一头美发世上少见。她的思想同性格都温和可亲，不仅绝无害人之心，甚至想不到天下会有害人的人。总之，她像是美惠女神一手造就的清白的化身和纯洁的体现。法克斯朗吉小姐知书达理，老两口在教育女儿方面没少下本钱。她说一口流利的英语和意大利语，会演奏好几种乐器，还画得一手好画。既是独女，她早晚要继承家产；虽说家底不厚，她倒是有条件结一门好亲，嫁个富家子弟的。这也正是她父母一年半以来牵肠挂肚的唯一心病。不过法克斯朗吉小姐不等父母开口，早已芳心有主。跟她家沾点亲的戈埃先生常以亲戚的身份前来她家，多情小姐

钟爱的对象就是戈埃先生。她爱得真诚，爱得体贴入微，跟古时候的人一样极重情义。如今世风日下，值得珍惜的感情早给败坏尽了。

戈埃先生有此艳福，是受之无愧的。他二十三岁，身材匀称，相貌俊俏，为人胸襟坦荡，同他标致的表妹在性情上也相契相投。他是龙骑兵军官，只是不算有钱，有必要娶一个嫁奁丰厚的小姐为妻，正如她的表妹也需嫁一位殷实的富家子弟。因为法克斯朗吉小姐尽管有家产可以继承，我们方才说了，她父母的家底不厚。所以，两位青年情侣都明白，他们虽心心相印，却不能终成眷属，彼此爱慕的烈火，只能在哀叹中渐渐消蚀。

戈埃先生从来没有向法克斯朗吉小姐的父母透露过自己对他们的女儿的满腹情愫。他怕遭到拒绝。他的自尊心不允许他把自己弄到狼狈的境地。法克斯朗吉小姐比他更腼腆千倍，也深怕露出半句口风。所以，他俩私下贞洁地两情相依，虽被绵绵情丝紧紧捆住，却只能默默地在暗中滋生。但是，一有风吹草动，他俩又信誓旦旦相许，决不屈从于任何人提亲，海枯石烂他们也要永结同心。

这一对青年相爱乃尔，不料法克斯朗吉先生的一位朋友偏偏登门造访，说有一位外省来的人，他想带来见见，只望法克斯朗吉先生同意。不过这人不是他自己结识的朋友，是别人拐着弯儿介绍给他的。

“我并不是随便建议您见见他的，”贝勒瓦尔先生说道，“我说的这人在法国有许许多多的产业，在美洲还有不少出色的庄园。他到巴黎来只有一个目的，要在这里找个妻子。别的倒好说，我就怕他或许会带妻子去美洲。要是您不怕千金漂洋过海，其他方面倒相当肯定跟令媛匹配。他今年三十二

岁，长相不很讨人喜欢……眼睛里总有点阴沉的表情，不过举止十分高雅，显得特别有教养。”

“带他来见见我们吧，”法克斯朗吉先生说完又转身问妻子，“太太您看怎么样？”

“得先见见人，”妻子说，“要真是门当户对，我双手赞成。虽然跟女儿分开，我不免心里难过……她是我的心肝儿，她不在身边，我会没着没落地伤心的，不过，只要她幸福，我绝不会反对。”

贝勒瓦尔先生从一开始便如此顺利，十分高兴；他跟老两口摆明了情况，并商定下星期一由他带弗朗洛男爵登门拜谒法克斯朗吉夫妇。

弗朗洛男爵到巴黎已有一月，住的是夏尔特尔旅馆最讲究的客房，有一辆很漂亮的马车，两名跟班和一名贴身男仆；他一身珠光宝气，钱包里塞满汇票，衣着入时。他根本不认识贝勒瓦尔先生，不过，他自称认识贝勒瓦尔先生的一位密友。那位密友偏偏不在巴黎，要一年半之后才回来，因此无法帮助男爵。男爵上门找过他，人家告诉他：先生不在家，他可以去找先生的好朋友贝勒瓦尔先生。所以，男爵只好把一封介绍信交给贝勒瓦尔先生。贝勒瓦尔先生乐于助人，况且他的密友是个正派的人，所以不用多费口舌，他就拆阅了介绍信，并且对男爵关怀备至，假如那位密友在巴黎，也会这样接待陌生来客的。

为男爵写介绍信的几位乡绅，贝勒瓦尔先生都不认识，甚至也没有听他的朋友提起过；不过，朋友的熟人，他不可能都认识，所以这并不妨碍他对弗朗洛表现出一片热心。这是一位朋友的朋友，仅凭这一点不就让老实人倾心相待吗？

所以贝勒瓦尔先生不负弗朗洛男爵的信任，到处给他当

向导；逛林荫道、进戏园子、出入商店，他们俩总在一起。罗列出这些细节，很有必要，说明贝勒瓦尔先生关心弗朗洛是事出有因的，他领男爵去法克斯朗吉家，并认为男爵同法克斯朗吉小姐非常匹配，也不是没有道理的。

说好男爵要来的那一天，法克斯朗吉夫人没有告诉女儿缘由，只用自己最漂亮的首饰，把她打扮得格外出众。母亲还一再叮咛：在客人面前要尽可能彬彬有礼，落落大方，要是客人请她显显才能，千万不要扭捏作态，因为这位客人是朋友亲自介绍来的，他们理应好好接待。

五点钟一过，客人上门了。弗朗洛在贝勒瓦尔先生的陪同下，走进客厅。那一身讲究的打扮，那一种不俗的谈吐和庄重的举止，真是无可挑剔。不过，我们上面已经说过，他的长相总有一种说不出的东西，让人无法受用；必须在举止方面讲究作派，脸部表情力求讨俏，才能掩饰这个缺憾。

交谈开始了，话题涉及不同的方面，弗朗洛先生像上流社会最有教养最有学问的人那样，对哪方面的问题都谈得出自己的见解。提到科学，弗朗洛先生对哪门学科都作一番分析；论及艺术，弗朗洛先生证明自己对门门艺术都了如指掌，而且没有一门艺术他是不喜欢的。谈论政治，他的见解甚至有一定的深度。他对天文地理，无所不晓，而且说得毫不故作，毫不自鸣得意，甚至在说的时候，还带有一种谦虚的表情，仿佛请求别人多多包涵：他有可能说得不对，他对自己提出的观点不很有把握。讲到音乐时，贝勒瓦尔先生请法克斯朗吉小姐唱首歌；她涨红了脸唱了一首，唱到第二首时，弗朗洛看到椅子上有一把吉他，便请求小姐允许他用吉他伴奏。他尽量潇洒而准确地拨动琴弦，毫不故作地显示他手上的几枚价值连城的戒指。法克斯朗吉小姐接着唱第三首歌曲，那

是一首新歌；弗朗洛先生用钢琴伴奏，准确得赶上钢琴大师的水平。大家又请法克斯朗吉小姐用英语朗诵几段蒲卜^①的诗，弗朗洛马上就用英语与她对话，证明自己英语也说得非常流利。

告别时，男爵早把一切都看在眼里，足见他对法克斯朗吉小姐的看法完全正确。小姐的父亲对这位新结交的朋友欣赏之至，非要弗朗洛先生不见外地答应下星期日来“舍间便餐不可”。

法克斯朗吉夫人倒不像她丈夫那样起劲。当天晚上她对这人作了一番评断，跟丈夫的意见不完全一致。她说，她觉得这人乍一看让人很反感，他若提出求婚，她还真不愿意贸然把女儿许配给他。法克斯朗吉先生竭力打消夫人的反感。他说，弗朗洛是个很有吸引力的男人，谁能比他更有学问，更举止潇洒？长相好坏有什么关系？看人岂能仅凭相貌？况且，法克斯朗吉夫人不用过早担心，弗朗洛未必愿意提亲，万一他真打算求婚，错过这样一门亲事肯定是极不明智的。他们的女儿难道不应该高攀一家殷实富户吗？法克斯朗吉先生的这番话并没有说服谨慎的母亲；她认为外貌是灵魂的镜子，要是弗朗洛的心眼儿恰如他的长相，那么法克斯朗吉先生就会断送亲爱的女儿的幸福。

宴请的那一天，弗朗洛打扮得比上一次更讲究，也更显得文雅深沉。他既美化自己也让别人看了受用。离开饭桌，他被请上牌桌，陪法克斯朗吉小姐、贝勒瓦尔先生和另一位常客一起玩牌。弗朗洛的牌运很糟，但他输得落落大方，非常气派。能输的他都输了，这本来就是交际场中讨好人的惯用

^① 蒲卜（1688～1744）：英国诗人。

手段，弗朗洛岂能不知？接着是音乐余兴。弗朗洛先生演奏了三四种不同的乐器。最后是跳舞，男爵公然把手朝法克斯朗吉小姐那边伸去。舞罢，来客告别。

一个月就这样过去了，谁也没有听到提亲的话。双方都小心翼翼。法克斯朗吉夫妇不愿先开口，弗朗洛虽然盼望早日得手，但他又怕操之过急反倒坏了大事。

终于有一天，贝勒瓦尔先生登门了。这一次，他身负谈判的重任；他正式向法克斯朗吉夫妇宣告，原籍维瓦列、在美洲拥有大片产业的弗朗洛男爵，独身待婚，看上了法克斯朗吉小姐，现在请人询问这位美人的父母，是否允许他有求婚的希望。

作为形式上的最初答复是，法克斯朗吉小姐还年幼，暂时不能考虑婚姻大事。半个月后，法克斯朗吉夫妇又找人邀请男爵光临晚宴。在用餐时，弗朗洛就有关问题作了解释。他说，他在维瓦列有三处地产，每处分别值一万二千到一万五千法郎；他父亲早年去美洲，在那里娶了一个混血姑娘，得到大约值一百万法郎的嫁妆。如今，他父母双亡，作为美洲这些产业的继承人，他还从来没有去过那里。因此决定结婚之后，就携新婚妻子前往美洲。

这个表白很让法克斯朗吉夫人扫兴，她直言不讳地说出自己的忧虑。弗朗洛回答说，当今人们去美洲，就跟去英国一样方便，这次旅行对于他来说是非去不可的。不过，他最多在那里住上两年；两年之后，他一定带妻子返回巴黎。所以，只剩下一点需要斟酌，那就是母女分离的这个难题。但是，早晚要遇到这个问题，因为他计划不在巴黎长住，用大家的话来说，他在巴黎总不像住在自己的田庄里那么自在，能有用武之地。接着，他们讨论了一些细节。初次会谈结束时，

法克斯朗吉请弗朗洛提供他故乡一位熟人的姓名，以便他们日后打听有关情况，这是当时一般人为决定婚嫁通常使用的办法。弗朗洛对法克斯朗吉先生但求牢靠的顾虑毫不感到意外，他不仅赞同，还帮着出主意。他说，照他看最直截了当的做法是去民政部打听。法克斯朗吉先生觉得也是，第二天他就走访民政部，部长亲自出面，确认弗朗洛现住巴黎，原籍维瓦列，是当地的首富，杰出的人才。法克斯朗吉大受鼓舞，头脑发热，忙回家把这好消息通报夫人，而且迫不及待地当晚就把女儿叫到跟前，问她愿不愿嫁给弗朗洛。

这半个月来，可爱的姑娘发觉人们在为她筹划什么大事。女人一般有个通病：虚荣心一旦膨胀，爱情就插不上嘴。弗朗洛阔绰的气派和大方的举止，很投合小姐的虚荣心。她竟不知不觉地让弗朗洛占了上风，把戈埃先生比了下去；所以，父亲一问，她就满口应承，说她一切听从父母之命。

戈埃尽管只听到一点风声，却怎么也坐不住了。他火速赶到情人家，见小姐的态度半冷不热，他简直茫然了！他以五内俱焚的烈火倾吐出爱恨参半的心里话，他说，他知道这要他性命的陡变从何而起，但他万万料不到当初的山盟海誓竟转化成狠心的背叛！这话中既有一往的深情，又有苦涩的责难。如注的眼泪更给他边泣边诉的埋怨增添动人的力量。法克斯朗吉小姐大为感动，她承认自己一时软弱；两人商量下来，觉得只有一个办法才能补救已经犯下的错误，那就是请戈埃先生的父母出面干预。一经决定，便马上去办；青年龙骑兵跪到父亲跟前，哀求父亲为他向表妹提亲，倘若不允，他发誓从此离开法国，远走他乡。戈埃老先生见儿子如此坚决，动了恻隐之心，第二天一早就登门造访法克斯朗吉先生，为儿子向法克斯朗吉小姐求婚。法克斯朗吉先生感谢戈埃老先

生屈尊提亲，不过他说现在为时已晚，小女已经许配别人。戈埃老先生本来只是出于对儿子的疼爱才前来提亲，其实他认为儿子跟法克斯朗吉小姐成婚未必合适，所以对这桩婚姻遇到梗阻，他并不在意。他回去冷淡地把这消息告诉儿子，同时竭力劝儿子改变主意，不要妨碍表妹的幸福。

小戈埃窝着一肚子的怨气，没有说话。他又跑去找法克斯朗吉小姐。小姐还摇摆在爱情和虚荣之间，她这次的态度可不像上次那样动真情，只是一个劲儿地劝戈埃不要再为她许身他人而伤心过度。戈埃先生力求装得心平气和，他强忍着痛苦，吻了一下表妹的手；告别时，他的心情虽然因为装作无事而更加剧痛，但他总算没有忘了说一句：他将永远只爱她一人，不过他绝不会搅乱她的幸福。

弗朗洛在这当口得到贝勒瓦尔的关照，看准这时应该下功夫征服法克斯朗吉小姐的心。他知道自己有不可小看的情敌，所以他使尽浑身解数装得更温雅可亲；他给未婚妻送去不少漂亮值钱的礼品，法克斯朗吉小姐在父母的同意下，大大方方地收下了这位她应该看作是自己未来丈夫的人送来的礼物。他在离巴黎不远的地方租下一幢漂亮的房屋，在新居为他的未婚妻举行了接连八天的招待宴会。他不停地施展巧妙的手段勾引小姐，同时采取一连串正经的步骤使议婚成为定局。他很快就让亲爱的姑娘晕头转向，把他的情敌从小姐的心中抹掉。

然而小姐有时也不免回忆往事，情不自禁地流下眼泪。她总觉得不该背叛自己青梅竹马的初恋对象，她甚至因此而愧疚得无可名状……她痛苦地扪心自问：“戈埃究竟哪一点对不起我，要落到被我抛弃的境地？他难道不再爱我了吗？……唉！不是的，是我出卖了他……而这一切都是为了谁呀？天